

#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以传真或者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以现场及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赵笠钧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5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2、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2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审议并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5、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6、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7、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1）。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8、审议并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9、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9,71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71,622 万元；母公司报表实现净利润为 246,109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58,997 万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62,366 万元。

公司拟定的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2）。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10、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使用的金融债务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 2023 年业务发展需要，结合公司 2022 年度项目情况，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的金融债务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最终以各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2023 年度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1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议案》**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 2023 年度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投资业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向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或其他机构购买低风险类短期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授权期限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4）。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1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5）。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13、审议并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现行会计政策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中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迹象梳理和分析，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本次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70,456.04 万元，其中其他非流动资产（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37,471.98 万元、合同资产冲回减值准备 3,104.90 万元，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35,879.69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6）。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1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7 亿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未弥补亏损为 27.46 亿元，实收股本为 9.68 亿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15、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8）。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16、审议并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定期报告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第三十三号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公告》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况。调整后，公司财务报告资产质量良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定期报告更正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9）。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17、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管理人员激励与绩效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18、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决策矩阵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19、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3-030）。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0日